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ood me

Guming Holdings Limited

古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64)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財務摘要

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關鍵財務數據，連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及變動(以百分比表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913,774	8,791,355	46.9
毛利	4,262,183	2,687,485	58.6
年內利潤	3,115,489	1,493,218	108.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3,109,118	1,478,507	110.3
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sup>(1)</sup>	2,574,769	1,542,385	66.9
經調整核心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sup>(1)</sup>	2,808,291	1,579,057	77.8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 基本	1.34	0.71	88.7
— 攤薄	1.08	0.71	52.1

附註：

- (1) 經調整利潤的定義為年內利潤，經加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及上市開支調整。經調整核心利潤定義為年內利潤，經加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上市開支、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配利潤的預扣稅及匯兌差額淨額調整。其並非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量。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節。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5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古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2,913,774	8,791,355
銷售成本		<u>(8,651,591)</u>	<u>(6,103,870)</u>
毛利		4,262,183	2,687,485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05,344	186,8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702,843)	(479,413)
行政開支		(365,000)	(311,439)
研發開支		(223,360)	(232,618)
其他開支		<u>(100,464)</u>	<u>(17,544)</u>
經營利潤		3,275,860	1,833,297
財務費用	6	(74,135)	(3,3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u>556,904</u>	<u>(25,650)</u>
除稅前利潤	5	3,758,629	1,804,309
所得稅費用	7	<u>(643,140)</u>	<u>(311,091)</u>
年內利潤		<u>3,115,489</u>	<u>1,493,218</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109,118	1,478,507
非控股權益		<u>6,371</u>	<u>14,711</u>
		<u>3,115,489</u>	<u>1,493,218</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一年內利潤(人民幣元)	8	<u>1.34</u>	<u>0.71</u>
攤薄			
一年內利潤(人民幣元)	8	<u>1.08</u>	<u>0.71</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u>3,115,489</u>	<u>1,493,218</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7,187)</u>	<u>4,035</u>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u>(7,187)</u>	<u>4,035</u>
於後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的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7,262)	909
所得稅影響	<u>2,849</u>	<u>(150)</u>
於後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u>(14,413)</u>	<u>759</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u>(21,600)</u>	<u>4,794</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b>3,093,889</b></u>	<u><b>1,498,012</b></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3,087,518</u>	<u>1,483,301</u>
非控股權益	<u>6,371</u>	<u>14,711</u>
	<u><b>3,093,889</b></u>	<u><b>1,498,012</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5,231	954,362
使用權資產		167,161	160,572
其他無形資產		636	8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240,769	258,0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600	4,732
遞延稅項資產		53,761	24,985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10	164,141	104,593
合約資產		12,165	5,275
長期銀行存款		411,860	501,588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2,088,324</b>	<b>2,014,990</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300,023	984,244
貿易應收款項	11	587,990	290,872
合約資產		133,631	35,25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90,631	327,8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347,282	1,244,649
受限制現金		6,481,855	41,510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20,595	1,935,264
<b>流動資產總值</b>		<b>14,562,007</b>	<b>4,859,645</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2	992,105	697,89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27,832	391,496
應付稅項		293,098	64,965
合約負債		47,822	79,116
計息銀行借款		6,322,42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3,181,663
租賃負債		28,682	37,157
<b>流動負債總額</b>		<b>10,511,962</b>	<b>4,452,288</b>
<b>流動資產淨值</b>		<b>4,050,045</b>	<b>407,357</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6,138,369</b>	<b>2,422,347</b>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95,280	136,132
合約負債	11,133	24,973
計息銀行借款	139,349	121,233
遞延收入	21,349	10,988
租賃負債	29,003	17,003
	<u>296,114</u>	<u>310,329</u>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u>296,114</u>	<u>310,329</u>
<b>資產淨值</b>	<u>5,842,255</u>	<u>2,112,018</u>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2	127
儲備	5,823,667	2,066,166
	<u>5,823,829</u>	<u>2,066,293</u>
非控股權益	18,426	45,725
	<u>18,426</u>	<u>45,725</u>
<b>權益總額</b>	<u>5,842,255</u>	<u>2,112,018</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 1. 一般資料

古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2021年8月3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從事經營加盟零售網絡以及買賣現製飲品的配料及其他相關產品及設備。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為王雲安先生、戚俠先生、阮修迪先生及潘萍萍女士。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5年2月12日以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 2.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其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除外。除另有說明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 2.2 會計政策變更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的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或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如何評估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不可兌換貨幣的影響的資料。由於本集團交易的貨幣及海外附屬公司換算為本集團列賬貨幣的功能貨幣均可兌換，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本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生效時於適用情況下應用該等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及其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修訂本)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 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出資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至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sup>1</sup>

<sup>1</sup>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sup>3</sup>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時的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損益表列報的新規定，包括具體總和及小計。其亦規定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績效衡量標準，並對財務資料的總結及分解提出新規定。新規定預計將影響本集團損益表的列報以及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披露。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 經營細分市場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細分市場。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細分市場的表現。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加盟零售網絡以及買賣現製飲品的配料及其他相關產品及設備。管理層按一個經營細分市場審閱本集團業務的經營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決策及表現評估。因此，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僅有一個細分市場用於作出戰略決策。

### 地區資料

並無呈列地區資料，因為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僅源自其中國內地的業務且並無本集團非金融長期資產位於中國內地境外。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並無來自向單一客戶或一組共同控制客戶作出的銷售所得收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銷售商品及設備	10,269,166	7,027,475
加盟管理服務	2,628,266	1,749,633
直營門店銷售	16,342	14,247
	<u>12,913,774</u>	<u>8,791,355</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a) 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銷售商品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加盟管理 服務 人民幣千元	直營門店 銷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商品	9,320,464	-	-	9,320,464
銷售設備	948,702	-	-	948,702
初始加盟費	-	151,865	-	151,865
持續支持服務費	-	2,350,426	-	2,350,426
提供培訓及其他服務	-	125,975	-	125,975
直營門店銷售	-	-	16,342	16,342
	<u>10,269,166</u>	<u>2,628,266</u>	<u>16,342</u>	<u>12,913,774</u>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u>10,269,166</u>	<u>2,628,266</u>	<u>16,342</u>	<u>12,913,774</u>
收入確認時間				
隨時間確認的收入	-	2,628,266	-	2,628,266
於某一時點確認的收入	<u>10,269,166</u>	<u>-</u>	<u>16,342</u>	<u>10,285,508</u>
	<u>10,269,166</u>	<u>2,628,266</u>	<u>16,342</u>	<u>12,913,774</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銷售商品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加盟管理 服務 人民幣千元	直營門店 銷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商品或服務類型</b>				
銷售商品	6,562,701	–	–	6,562,701
銷售設備	464,774	–	–	464,774
初始加盟費	–	120,735	–	120,735
持續支持服務費	–	1,564,634	–	1,564,634
提供培訓及其他服務	–	64,264	–	64,264
直營門店銷售	–	–	14,247	14,247
	<u>7,027,475</u>	<u>1,749,633</u>	<u>14,247</u>	<u>8,791,355</u>
<b>地區市場</b>				
中國內地	<u>7,027,475</u>	<u>1,749,633</u>	<u>14,247</u>	<u>8,791,355</u>
<b>收入確認時間</b>				
隨時間確認的收入	–	1,749,633	–	1,749,633
於某一時點確認的收入	<u>7,027,475</u>	–	<u>14,247</u>	<u>7,041,722</u>
	<u>7,027,475</u>	<u>1,749,633</u>	<u>14,247</u>	<u>8,791,355</u>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已確認收入金額並計入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銷售商品及設備	9,198	9,769
加盟管理服務	<u>69,918</u>	<u>66,443</u>
	<u>79,116</u>	<u>76,212</u>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商品及設備

銷售商品及設備的履約責任於交付商品及設備時達成，且通常須預先付款，惟分期付款的銷售及具信貸期的客戶除外，一般於交付或出具票據起計2日至90日內付款。部分合約給予客戶退貨權，從而產生可變代價。

於報告期末銷售商品及設備有未履約的履約責任。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法且並無披露分配至產品銷售合約的未履約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而該等合約的初始預期期限通常為一年或更短。

加盟管理服務

就加盟管理服務而言，本集團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確認收入。部分初始加盟費安排包含可變代價。於報告期末加盟管理服務有未履約的履約責任。

直營門店的銷售

直營門店的銷售履約責任於產品交付時達成，並於交付時收到付款。於報告期末直營門店的銷售並無未履約的履約責任。

於報告期末，分配至與加盟管理服務有關的餘下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交易價格金額(不包括任何受限制的可變代價)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於一年內	39,737	69,918
一年至兩年	8,390	22,930
兩年至三年	2,743	2,043
	<u>50,870</u>	<u>94,891</u>

##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其他收入</b>		
政府補助		
—與收入有關*	111,185	80,010
—與資產有關**	868	42
銀行利息收入	186,593	65,076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非流動部分的估算利息收入	17,405	3,185
稅項加計抵減***	341	5,863
廢品銷售	1,767	1,973
其他	38,633	15,171
	<u>356,792</u>	<u>171,320</u>
<b>收益</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1,59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	46,959	15,506
	<u>405,344</u>	<u>186,826</u>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405,344</u>	<u>186,826</u>

\*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主要指從當地政府為鼓勵業務發展而給予當地商業企業若干財政支持獲得的獎勵。該等補助於收到該等補助後在損益中確認。概無與該等補助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本集團已收到若干與生產廠房投資有關的政府補助。與資產有關的補助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 根據自2019年4月1日起生效的國家稅務總局的公告，該等金額指增值稅進項稅額加計抵減。

## 5.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所提供服務及已售存貨的成本*	<b>8,651,591</b>	6,103,8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109,439</b>	82,179
使用權資產折舊	<b>55,073</b>	57,86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b>216</b>	300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b>18,645</b>	21,967
研發開支***	<b>223,360</b>	232,61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及薪金	<b>708,375</b>	589,661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	<b>119,820</b>	110,394
	<b>828,195</b>	700,055
匯兌差額淨額	<b>95,522</b>	12,6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b>(46,959)</b>	(15,5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b>(556,904)</b>	25,6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b>(1,593)</b>	1,162
上市開支	<b>16,184</b>	23,517
核數師薪酬	<b>4,000</b>	1,750

\* 所提供服務及已售存貨成本包括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員工成本有關的開支，該等開支亦計入上文就各類開支單獨披露的相關總額內。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損益內的行政開支。

\*\*\* 研發開支包括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員工成本有關的開支，該等開支亦計入上文就各類開支單獨披露的相關總額內。

\*\*\*\* 概無本集團(作為僱主)可能用於減少現有供款水平的已沒收供款。

## 6.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的利息	71,798	2,449
租賃負債的利息	2,337	2,786
	<u>74,135</u>	<u>5,235</u>
減：利息資本化	<u>-</u>	<u>(1,897)</u>
	<u>74,135</u>	<u>3,338</u>

##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所在稅務司法權區產生或錄得的利潤繳納所得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就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而言，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報告期間內根據香港利得稅計算的首200萬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8.25%稅率繳納。報告期間內餘下超出200萬港元的應課稅利潤則繼續按16.5%稅率繳納。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就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利潤按25%的稅率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根據浙江省人民政府辦公廳、景寧畚族自治縣人民政府以及景寧畚族自治縣人民政府辦公廳分別發出的關於景寧畚族自治縣經濟發展的通知(浙政辦[2015]66號、景委發[2017]13號、景政辦投資備忘錄[2020]22號)，於景寧畚族自治縣註冊的投資企業有權享有自登記日期起計10年的優惠所得稅政策。因此，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景寧畚族自治縣註冊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有權享有優惠所得稅減免。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22]19號)，對設在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符合條件的產業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因此，本集團一間於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註冊的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有關資格由中國相關稅務機關每三年審核一次。

於報告期間，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的一家中國附屬公司獲認證為雙軟認證企業(「雙軟企業」)。根據相關稅務規定，倘每年均符合雙軟企業的標準，自首個獲利年度2021年開始，該合資格附屬公司兩年內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適用稅率減半。

本集團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合資格為小微企業，於報告期間享有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2008年1月1日之後賺取的利潤向境外投資者分派股息通常須繳納10%的中國預扣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境外投資者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務條約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為5%。

本集團年內所得稅費用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所得稅 年內扣除	701,720	271,977
即期－香港利得稅 年內扣除	8,199	-
遞延	<u>(66,779)</u>	<u>39,114</u>
總計	<u><b>643,140</b></u>	<u><b>311,091</b></u>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及／或經營的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利潤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u><b>3,758,629</b></u>	<u><b>1,804,309</b></u>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	939,657	451,077
預扣稅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配利潤的影響	138,000	24,000
稅務優惠及不同司法權區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274,799)	(151,059)
無需課稅收入	(140,249)	-
不可課稅開支	2,152	981
研發加計扣除	(30,301)	(29,261)
未確認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	<u><b>8,680</b></u>	<u><b>15,353</b></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b>643,140</b></u>	<u><b>311,091</b></u>

## 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a) 基本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以及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2,319,823,305股(2024年：2,091,229,320股)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年內進行的供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

	2025年	2024年
<b>盈利</b>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u>3,109,118</u>	<u>1,478,507</u>
<b>股份</b>		
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	<u>2,319,823,305</u>	<u>2,091,229,320</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u>1.34</u>	<u>0.71</u>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計算，經調整以反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如適用)。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年內發行在外的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在視作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以零代價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並未計及於2024年期間發行在外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因其影響將具反攤薄效應。

	2025年	2024年
<b>盈利</b>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b>3,109,118</b>	1,478,507
減：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千元)	<u>556,904</u>	<u>-</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u><b>2,552,214</b></u>	<u>1,478,507</u>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目	<u><b>2,319,823,305</b></u>	<u>2,091,229,320</u>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u>33,110,370</u>	<u>-</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 經調整加權平均數目	<u><b>2,352,933,675</b></u>	<u>2,091,229,320</u>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u><b>1.08</b></u>	<u>0.71</u>

## 9. 股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上市前現有股東宣派股息	<b>1,740,000</b>	-
向股東宣派特別股息	<b>2,010,247</b>	-
向非控股權益宣派股息	<u>33,000</u>	<u>-</u>
	<u><b>3,783,247</b></u>	<u>-</u>

於2025年1月6日，本公司通過董事會決議案及股東決議案，向上市前現有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17.4億元，其中人民幣8.8億元已於2025年1月至10月期間以現金結算。

於2025年12月4日，本公司通過董事會決議案及股東決議案，向於2025年12月12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特別股息人民幣20.1億元，其中人民幣5.8億元已於2025年12月期間以現金結算，餘下金額已於2026年1月及2月期間以現金結算。

於2025年6月6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通過股東決議案，向其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3,300萬元予其非控股權益，悉數已於2025年6月至9月期間以現金結算。

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0.50元，末期股息總額為港幣11.89億元。該等應付股息並未於此財務報表中反映。

## 10.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591,804	249,611
減：一年內到期	<u>(427,663)</u>	<u>(145,018)</u>
長期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u>164,141</u>	<u>104,593</u>

根據與若干客戶訂立的設備銷售合約付款條款，彼等可分期還款且部分銷售代價將於一年後收回。上述安排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屬於融資租賃安排，本集團的長期應收款項為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即按客戶類型劃分)。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支持性資料。管理層已評估，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極低。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多個多元化客戶有關，考慮到歷史記錄及前瞻性資料，該等款項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 11.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u>587,990</u>	<u>290,872</u>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產生自產品銷售。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作出，惟新客戶通常須預先付款。信貸期通常介乎兩天至一個月，主要直銷客戶最多可延長至三個月。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未收回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不計利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基於交付貨物及設備／提供加盟服務的日期)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69,170	125,166
1至3個月	69,959	92,339
3至6個月	113,224	69,374
6個月至1年	131,044	3,993
1年以上	104,593	-
	<u>587,990</u>	<u>290,872</u>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即按客戶類型劃分)。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支持性資料。管理層已評估，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極低。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多個多元化客戶有關，考慮到歷史記錄及前瞻性資料，該等款項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 12.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966,722	684,927
3至6個月	24,405	10,603
6個月至1年	978	2,361
	<u>992,105</u>	<u>697,891</u>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中應付關聯方的款項為人民幣405.7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91.8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利息，且通常於30日內結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概況

我們是中國領先及快速增長的現製飲品公司，致力於提供新鮮美味、口味一致、價格親民的高質量飲品。我們專注於中國大眾現製茶飲店市場。於2025年，本公司錄得總收入人民幣129.138億元，按年增長46.9%；毛利為人民幣42.622億元，按年增長58.6%。

#### 門店網絡及門店業績

我們主要通過加盟模式，開設門店並運營「古茗」品牌。我們管理著廣泛的門店網絡，同時保持穩定增長的GMV及盈利往績記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門店網絡覆蓋中國超過200個各線級城市，包括13,554家門店，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9,914家門店增長36.7%。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在各城市線級的門店數量及佔我們總門店數量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門店數量	%	門店數量	%
一線城市	416	3	282	3
新一線城市	2,079	15	1,681	17
二線及以下城市	11,059	82	7,951	80
–二線城市	3,741	28	2,860	29
–三線城市	3,885	29	2,668	27
–四線及以下城市	3,433	25	2,423	24
總計	<u>13,554</u>	<u>100</u>	<u>9,914</u>	<u>100</u>

根據我們的區域密集化策略，我們在目標省份策略性地調配資源，以在各城市線級均實現高密度的門店網絡。

我們相信，二線及以下城市和各線級城市的鄉、鎮，代表龐大的未開發市場，具有巨大潛力。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二線及以下城市的門店數量佔總門店數量的82%，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80%輕微增長。此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位於鄉、鎮，其通常是遠離市中心的行政區域的門店比例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41%進一步增長至44%，表明我們有能力進一步深化在中國低線市場的佈局。

下表分別載列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門店數量的變動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年初門店數量	9,914	9,001
年內開業門店數量	4,292	1,587
年內關閉門店數量	652	674
年末門店數量	<b>13,554</b>	<b>9,914</b>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新店的開業速度較2024年快，主要因為(i)現製茶飲店市場復蘇；(ii)我們保持了門店擴張策略，以通過深化門店覆蓋優先取得領先市場地位。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門店的若干關鍵績效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GMV總額(人民幣千元)	32,732,209.2	22,396,545.4
單店GMV(人民幣千元)	2,862.4	2,360.7
單店日均GMV(人民幣千元)	7.8	6.5
售出總杯數(千杯)	1,904,956.1	1,328,474.1
單店售出杯數(千杯)	166.6	140.0
單店日均售出杯數	456	38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受惠於(i)成功推出廣受消費者歡迎的新產品；(ii)擴大我們的產品種類，包括豐富咖啡飲品種類，從而拓寬我們的消費者群體及提高購買頻率；及(iii)外賣平台因競爭加劇而向消費者提供的補貼，與2024年相比，我們錄得的單店GMV、單店日均GMV、單店售出杯數及單店日均售出杯數均有所增加。隨著我們擴展門店網絡並開設多家新店，GMV總額及售出總杯數相應增長。隨著中國經濟及消費者開支的預期增長，以及現製茶飲店市場的擴張，我們作為行業的領導者之一，已經把握機遇，在各項經營指標上展現出持續的增長動力。

## 我們的加盟商

我們主要通過與加盟商合作營運我們的門店網絡。利用加盟商對當地情況的認知，包括對當地消費者偏好的洞見，我們的加盟模式能夠帶動高效、高質量的增長。我們旨在與加盟商建立合作共贏的關係，緊密合作，為消費者提供高質量的產品及服務。從選擇加盟商開始，我們採用嚴格的流程，以確保我們招募符合我們長期主義理念的人才。開設新門店時，我們提供各種支持，如選址及全面培訓，以簡化流程。就日常營運而言，我們以具競爭力的價格集中採購及供應優質原料，並承擔大部分倉儲及物流費用以降低其成本，從而幫助優化加盟商的盈利能力。我們採取多種方法監控加盟商的業務活動及日常運營。為確保遵守我們的標準，我們要求我們的加盟店始終在店內攝像頭的視野下運營，並安排門店督導定期巡訪每家門店，以督查門店管理及運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與6,675名加盟商(截至2024年12月31日：4,868名加盟商)合作。下表載列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加盟商數量的變動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年初加盟商數量	<b>4,868</b>	4,614
年內新增的加盟商數量	<b>2,488</b>	1,125
年內退出的加盟商數量	<b>681</b>	871
年末加盟商數量	<b>6,675</b>	4,868

## 產品種類

「古茗」門店主要銷售三類飲品：(i)果茶飲品、(ii)奶茶飲品及(iii)咖啡飲品及其他。

我們向消費者提供多種出品一致的產品。我們的產品研發框架牢牢根植於對基礎食品科學知識的持續研究、分析和積累。我們擁有強大的產品研發能力，定期推出新品保持產品吸引力。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推出了106款新品。值得注意的是，今年，我們已於豐富咖啡飲品種類方面取得重大進展：(i)截至2025年12月31日，超過12,000家門店已配備咖啡機；及(ii)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已上新27款新咖啡飲品。

我們的飲品廣受消費者歡迎，獲得了廣泛的消費者好評。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小程序的註冊會員人數已達到約2.06億名，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的季度活躍會員人數約5,200萬名。

## 供應鏈管理

我們通過自有的冷鏈倉儲和物流基礎設施儲存和運輸短保質期的鮮果、茶葉及／或鮮奶，用以製作門店菜單中的大部分飲品。我們制定了精細的標準來管理我們的供應鏈，從供應採購、到原料加工、到倉儲和運輸到門店的各個階段。我們的供應鏈能力，結合我們的地域加密策略，使我們能夠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向我們的數萬家門店持續提供新鮮優質的食材。

尤其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就業務營運經營24個倉庫。該等倉庫的總建築面積約258,000平方米，包括能支持各種溫度範圍的超過70,000立方米的冷庫庫容。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約75%的門店位於距離我們某一倉庫150公里範圍內。因此，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亦可按要求向約98%的門店提供兩日一配的冷鏈配送。

我們亦擁有強大的物流能力，在倉庫之間以及從倉庫到門店之間運送產品。我們認為，我們的冷鏈物流能力使我們從業內眾多其他公司中脫穎而出。所有用於冷鏈配送的車輛都配備了專業的溫度控制系統，我們採用集中管理，以確保物流、倉庫及門店之間的高效協同。這有效保證了新產品上市的效率及始終如一的產品質量。

借助我們的地域加密策略，和我們龐大的倉儲和物流基礎設施，我們能夠以相對經濟的成本為我們的加盟店供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倉到店的配送成本少於GMV總額的1%。

## 展望

在消費者對優質飲品需求不斷增加的推動下，中國現製茶飲市場繼續呈現顯著增長機遇。我們相信，我們廣泛的門店網絡、強大的品牌知名度、完善的供應鏈基礎設施、產品研發及技術使我們能夠把握這一增長。同時，我們亦留意市場競爭日益加劇及消費者偏好不斷變化等挑戰。於2026年，我們將推行以下策略，旨在把握市場機遇，同時應對我們面臨的競爭及營運挑戰：

### 擴張門店網絡，鞏固行業地位

我們將在已建立佈局的17個省份中繼續提高門店密度。我們穩定的高質量出品與穩健的門店表現，預期將有助於我們覆蓋更廣闊的消費人群，帶動我們在該等市場實現增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全國尚有17個省份未建立佈局，為我們的發展留有廣闊空間。我們將策略性地進入與我們已建立佈局的省份相毗鄰的省份，並將持續評估踏足境外市場的機會。

### 加強我們的技術以提高運營效率

我們計劃持續招募及培養信息技術方面的人才，並有意加大對自研技術的投入，以進一步加強我們快速迭代的平台，從而不斷數字化並賦能我們的運營。我們將繼續投資於與業務管理有關的技術，例如我們的雲服務器設施、會計管理系統、辦公軟件及其他第三方應用程序，實現內部以及與我們的加盟商和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有效協作。就結合門店運營軟件和互聯設備的門店系統而言，我們將進一步增強該等技術，以進一步改善門店運營效率，並提升門店出品一致性。憑藉對我們積累的業務數據分析，我們計劃加強商業智能工具，以優化產品研發、採購、倉儲物流、銷售營銷等運營的各個方面。

### 持續投資於產品研發，優化並拓展產品矩陣

我們將繼續專注於對食品科學的研究，加強我們的產品研發能力，包括深化我們與大學及研究機構的合作。我們將繼續優化現有產品，推出能滿足不斷變化的消費者喜好的飲品，並吸引更多廣泛的消費者群體。立足於現製茶飲市場的同時，我們也計劃繼續豐富產品品類及拓展新品類。於2025年，我們在豐富咖啡飲料產品方面取得重大進展，我們擬進一步擴大咖啡產品線，以及探索其他新類別(如甜品碗及小食)，以把握更多交叉銷售機會及滿足更多元化的消費者需求。我們相信，這些新產品將有助於擴大消費人群，應對消費者口味變化的挑戰，並提高消費者購買頻率，這將進一步帶動我們的收入增長。

## 加強品牌建設和與消費者聯繫

我們計劃持續投資於品牌建設和用戶運營，以強化品牌力和提高知名度，以應對激烈的市場競爭。於2025年，根據我們升級門店室內設計的策略，我們對店鋪形象進行全面升級，並將於2026年繼續進行。隨著消費者日益尋求體驗式及面對面的品牌互動，我們將組織多元化的線下活動，包括店內促銷活動及打卡活動，以增加到店頻率及加強消費者忠誠度。我們亦將利用線上營銷方法，例如開發創意推廣內容及與關鍵意見領袖合作，透過社交媒體及內容平台加強消費者互動，並與熱門媒體內容建立新的合作關係，以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品牌形象。我們將通過提供更多會員互動及營銷活動，進一步發展會員體系，以提升消費者的體驗及提高消費者的忠誠度，並增加在不同消費者群體中的滲透率。

## 加強我們的供應鏈能力

我們將進一步加大業內首屈一指的供應鏈基礎設施的投入，為我們門店網絡的擴張提供支持，確保優質原材料新鮮、穩定地配送至門店。隨著我們業務規模持續擴大及品牌知名度的提升，我們預期提升採購產品的議價能力。我們將繼續從源頭採購優質的茶葉、水果等原料，確保食材新鮮。我們預期繼續投資我們的加工工廠，以提升我們的原料加工產能及能力。此外，隨著我們將門店網絡擴展至新的區域或增加在現有地區的業務，我們將全面評估我們的倉儲成本及配送效率，並對倉儲物流基礎設施作出戰略性投資。我們擬投資於智慧倉儲設施及軟件，支持自動化存儲、包裝、庫存管理及信息追蹤。我們亦計劃通過增加及升級貨運車輛以加強我們的物流基礎設施。我們將繼續完善冷鏈技術，將鮮果等短保質期原材料送達門店，包括在低線城市的門店，確保原材料的穩定配送和質量控制。

## 投資我們的基礎設施以支持運營

於2026年，我們在杭州收購了一塊土地，用於建設我們的新運營總部大樓。我們相信，新運營總部的成立將增強我們管理及協調日常業務運營的能力，加強我們的運營能力，並提供一個集中的運營中心來支持我們的持續增長及長期戰略發展。

## 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來自加盟店，佔我們總收入的96.5%（2024年：96.6%）。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914億元增加46.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9.138億元。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向加盟商銷售貨品及設備以及提供服務。我們的銷售商品及設備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絕大部分，於2025年及2024年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79.5%及79.9%。相關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275億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2.692億元，乃由於我們的門店網絡擴張及GMV總額增加，導致對我們的商品的需求上升。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039億元增加41.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6.516億元。銷售成本增加與我們的收入增長大致相符。

###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875億元增加58.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622億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6%增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0%。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68億元增加117.0%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53億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215億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增加人民幣3,150萬元以及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3,120萬元。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94億元增加46.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28億元。該增幅大致與我們的收入增長一致。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14億元增加17.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5億元。行政開支增加大致與我們的業務增長一致。

##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234億元，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26億元相比，保持相對穩定。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於2020年，我們向若干投資者發行可贖回普通股，該等投資者有權授權我們在若干情況下按協定價格購回其股權。於2022年，我們以認股權證及可轉換可贖回A系列優先股取代可贖回普通股，該等優先股已於上市後轉換為普通股。該等投資者的投資被分類為金融負債，並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為人民幣5.569億元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為人民幣2,570萬元，主要歸因於與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估值相比，本公司上市後的估值有所下降。我們預期在上市後不會錄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任何進一步變動，原因是優先股負債將於上市後因自動轉換為普通股而被重新指定及由負債重新分類為權益。

## 所得稅費用

我們的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11億元增加106.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31億元。我們的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應課稅利潤增加及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配利潤的預扣稅的影響。

## 年內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利潤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人民幣14.932億元增加108.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人民幣31.155億元。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無要求或並非根據有關準則呈列的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核心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認為，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消除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便於比較不同年度及不同公司的經營表現。

下表為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的年度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即年內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與經調整利潤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年內利潤	3,115,489	1,493,218
加：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sup>(1)</sup>	(556,904)	25,650
上市開支 <sup>(2)</sup>	16,184	23,517
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u>2,574,769</u>	<u>1,542,385</u>
經調整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9.9%	17.5%

附註：

-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主要指我們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並與我們的估值變動有關。我們預期在上市後不會錄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任何進一步變動，原因是優先股負債將於上市後因自動轉換為普通股而被重新指定及由負債重新分類為權益。
- (2) 上市開支與本公司全球發售有關。

我們的經調整利潤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424億元增加66.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748億元。我們的經調整利潤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5%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9%。

下表為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的年內經調整核心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即年內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與經調整核心利潤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年內利潤	3,115,489	1,493,218
加：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556,904)	25,650
上市開支	16,184	23,517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配利潤的預扣稅 <sup>(1)</sup>	138,000	24,000
匯兌差額淨額	95,522	12,672
經調整核心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808,291	1,579,057
經調整核心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1.7%	18.0%

附註：

- (1)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外國投資者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項協定安排的條件及規定，有關預扣稅稅率將為5%。因此，本集團須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中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我們的經調整核心利潤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791億元增加77.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083億元。我們的經調整核心利潤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8.0%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7%。

下表為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的年度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即年內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年內利潤與經調整EBITDA</b>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年內利潤	3,115,489	1,493,218
加：		
所得稅費用	643,140	311,091
財務費用	74,135	3,338
折舊及攤銷	164,728	140,343
減：		
利息收入	(186,593)	(65,076)
<b>EBITDA</b>	<b>3,810,899</b>	<b>1,882,914</b>
加：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556,904)	25,650
上市開支	16,184	23,517
匯兌差額淨額	95,522	12,672
<b>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b>	<b>3,365,701</b>	<b>1,944,753</b>

我們將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年內利潤，但不計及所得稅費用、財務費用、利息收入、折舊及攤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上市開支及匯兌差額淨額。基於上述相同原因，我們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上市開支及匯兌差額淨額作出調整。

我們的經調整EBITDA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448億元增加73.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657億元。

我們認為，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核心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料，通過協助我們管理層的共同方式幫助彼等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核心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採用類似名稱呈列的計量作比較。使用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核心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閣下不應獨立考慮有關計量，或以此取代分析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

## 存貨

我們的年內存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842億元增加32.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億元。存貨增加大致與我們的收入增長一致。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我們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指我們所購買的高信用質量金融機構所發行為期一年以內或即時到期的理財產品。我們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446億元增加8.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473億元。由於我們將大部分新增現金存入銀行，該金額保持相對穩定。

## 現金及銀行結餘，受限制現金及計息銀行借款

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包括(i)在手現金及銀行現金；及(ii)短期銀行存款。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353億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206億元，主要是由於日常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我們的受限制現金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0.415億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4.819億元。受限制現金結餘的大部分為我們的境外實體持有的短期銀行存款，並作為擔保以獲取我們的計息銀行借款。我們的計息銀行借款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12億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4.618億元。該等借款的大部分為短期銀行貸款。上述受限制現金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增加乃我們的現金及收益管理策略的結果，受惠於市場提供的利率差異。

##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79億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921億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採購額增加。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由2024年的39天略減至2025年的36天。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撥付現金需求。於報告期間，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24.086億元(就若干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作出調整)。若干非現金及非經營性項目的調整主要包括(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ii)利息收入；(i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iv)使用權資產折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8.858億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8.652億元)，包括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持有的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計息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64.618億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212億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融資為人民幣91.997億元，已動用其中的人民幣72.492億元，實際年利率為2.27%至5.62%。所有銀行融資由本集團擔保，並由樓宇及本集團持有的受限制現金抵押。

本集團就其財政政策採用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以確保本集團的流動性結構(包括資產、負債及其他承諾)能夠始終滿足其資金需求。經計及我們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公司可獲得的融資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董事認為，我們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滿足本集團的業務需求。

##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總負債減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64.9%，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則為23.0%。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計息銀行借款增加，此乃本集團的現金及收益管理策略所致，而本集團受惠於市場提供的利率差異。

## 外幣風險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我們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各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外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外幣風險來自匯率波動。本集團繼續密切跟蹤及管理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的匯率波動風險。

##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資本承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諾為人民幣2,100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930萬元)，主要與我們的倉庫、加工工廠及辦公樓的持續建設及竣工以支持我們的業務擴張有關。

## 重大收購及出售及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其價值佔本集團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被投資方的任何投資)，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出於現金管理目的，我們於報告期間向金融機構認購理財產品。自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與單一金融機構認購該等理財產品的情況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第14A章或附錄D2予以披露。

##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於2025年12月31日，除本公告所披露者、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及下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進一步闡述者外，本集團並無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資產質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融資均由本集團擔保，並由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405億元的樓宇及本集團所持有約人民幣65億元的受限制現金作抵押(截至2024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2.405億元的樓宇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所持有約人民幣2,000萬元的受限制現金已被質押，以取得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

## 資本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2.483億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人民幣4.501億元。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來自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購買其他無形資產。我們擬以現有現金結餘以及主要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撥付未來資本開支。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我們可能會根據我們的持續業務需求重新分配用於資本開支及長期投資的資金。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有3,016名全職僱員(截至2024年12月31日：2,726名僱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包括工資及薪金以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約為人民幣8.282億元。

我們主要通過招聘廣告、代理、線上平台及推薦在公開市場上招聘僱員。我們通過提供有競爭力的薪資及福利來吸引及留存合適的人員。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水平參考市場及彼等各自的個人資質及能力而定，並設立績效獎金等激勵機制。

我們鼓勵公司內的每個人尋求職業發展機會。為實現這一目標，我們一直為僱員提供培訓和職業發展計劃，以支持他們成長和職業晉升。我們鼓勵年輕僱員擔任領導角色。我們提供多種專業發展培訓。我們每年年底對僱員進行評估，給予意見和指導，並根據他們的表現和職責，提供晉升和培訓機會。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已獲日期為2025年1月27日的股東決議案批准，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旨在為選定參與者提供購買本公司股權的機會，以使選定參與者的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一致，並鼓勵選定參與者致力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為本公司帶來靈活挽留、激勵、獎勵、酬報、補償及/或提供利益予選定參與者的方式。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一節概述。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2025年2月12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計及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並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及其他估計發售開支)約為19.3億港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430億港元，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870億港元。本公司擬於日後繼續將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招股章程所載用途。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實際用途：

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 分配 (%)	所得款項淨額	自上市日期	截至	悉數使用未動用金額 的預期時間表 <sup>(1)</sup>
			直至2025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2025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擴充我們的信息技術團隊及繼續提升 業務管理和門店運營的數字化	25	482.5	69.4	413.1	2028年12月31日前
加強我們的供應鏈能力和提升供應鏈管理效率	25	482.5	84.1	398.4	2028年12月31日前
加強品牌建設和與消費者聯繫以及採取多元化 方式建立品牌形象及提高消費者認知度	20	386.0	93.7	292.3	2028年12月31日前
在我們持續推行地域加密策略的同時新招聘 僱員負責加盟商管理，加強我們對加盟商的 支持，並進一步建立緊密的加盟商團體	10	193.0	21.5	171.5	2028年12月31日前
聘用產品研發方面的專家及提升我們的 產品研發能力	10	193.0	25.9	167.1	2028年12月31日前
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	193.0	48.4	144.6	2028年12月31日前
<b>總計</b>	<b>100%</b>	<b>1,930</b>	<b>343.0</b>	<b>1,587.0</b>	

附註：

- (1) 上文披露的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動用時間表乃基於董事會截至本公告日期根據最新資料作出的最佳估計。
- (2) 本表中總額與各金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均因約整所致。

## 其他資料

###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50港元(「**末期股息**」)，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擬派末期股息將分兩期派付：第一期每股0.25港元(「**第一期末期股息**」)及第二期每股0.25港元(「**第二期末期股息**」)。根據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2,378,185,860股股份計算，上述末期股息合共為1,189,092,930港元；其中第一期末期股息金額為594,546,465港元，第二期末期股息金額為594,546,465港元。

末期股息將分兩期派付，屆時將設有兩個記錄日期(「**記錄日期**」)以釐定獲派末期股息的資格。

第一期末期股息將以現金方式於2026年8月21日(星期五)向於2026年8月3日(星期一)(「**第一個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第二期末期股息將以現金方式於2026年12月21日(星期一)向於2026年12月1日(星期二)(「**第二個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

倘股東於第一個記錄日期前出售其全部股份，該股東將不會收取亦無權收取任何第一期末期股息。

倘股東於第一個記錄日期後但於第二個記錄日期前出售其全部股份，該股東將收取或有權收取第一期末期股息，但不會收取亦無權收取第二期末期股息。

倘股東繼續持有其全部股份直至第二個記錄日期(包括該日)，該股東將收取及有權收取全部末期股息。

誠如招股章程所載列者，於2025年1月，本公司通過董事會決議案及股東決議案，向於2024年12月31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現有股東宣派人民幣17.4億元的股息(「股息」)，有關股息乃以本公司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股份溢價及來自附屬公司的留存利潤為基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7億元。我們並未且將不會動用任何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派付股息。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已派付人民幣9.05億元的股息。本公司正盡快完成必要的支付審批程序，並將於2026年3月底左右用來自我們附屬公司宣派股息的所得資金及／或其他財務資源結付餘下人民幣8.35億元的股息。

根據招股章程，本公司已於2025年12月29日派付特別股息每股0.93港元(「特別股息」)，乃根據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來自我們附屬公司的留存利潤及於宣派特別股息後計入資本公積的股份溢價。特別股息由董事會於2025年11月14日宣派，並由股東於2025年12月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決議案方式批准，已派發予於2025年12月12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關特別股息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14日的公告及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4日的公告。

除於2025年1月宣派的上述股息及特別股息外，於2025年並無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來自本公司及／或我們的附屬公司的本公司留存利潤或根據本集團一般股息政策進一步宣派股息。有關本集團一般股息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財務資料—股息」一節。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卓越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李建波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黃焜鑫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查、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數據及財務數據的申報程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綜合年度業績，並確認已遵守適用的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初步公告所載報告期間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年內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進行比較，結果為相符。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的核證聘用，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本公告發出核證。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

董事會認為，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有關區分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列出，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本公司已委任王雲安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位有利於使本集團內部有統一的領導權，以為本集團提供更有效及高效的整體戰略規劃。董事會認為，目前安排的權力及權限平衡並不會受到損害，且此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地制定及執行決策。董事會將綜合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持續檢討，並考慮適時劃分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位。

董事會將定期審閱及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就其董事及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5年12月31日，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

## 報告期後事項

2026年1月，本集團透過競標程序成功收購杭州一塊土地，總價為人民幣4.5549億元。該地塊計劃用於建造本集團新運營總部大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間結束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未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umingnc.com](http://www.gumingnc.com))及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a)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自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至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而記錄日期將為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為確保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於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b) 為釐定股東獲派各期末期股息(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7月30日(星期四)至2026年8月3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就第一期末期股息而言)及2026年11月27日(星期五)至2026年12月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就第二期末期股息而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此等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6年7月29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就第一期末期股息而言)及/或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就第二期末期股息而言)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umingnc.com)。於報告期間的年度報告將適時刊發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活躍會員」	指	於指定期間內通過我們的小程序或門店櫃檯至少下過一筆訂單的會員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古茗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8月3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關鍵規模」	指	在討論我們的地域加密策略時，單一省份或單一省份的門店網絡實現「關鍵規模」指該省內開設至少500家「古茗」門店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GMV」	指	商品銷售額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指	2025年2月12日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5年2月12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單店GMV」	指	按單店日均GMV乘以相關期間的天數計算。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為365天。單店日均GMV的計算方法為將我們門店於某期產生的GMV總額除以我們每家門店於該期可營業的天數總和，天數按(i)門店的開業日與當期的第一天孰晚至(ii)門店關閉日與當期最後一天孰早的天數計算。開業日指新開門店營業首日
「單店售出杯數」	指	按單店日均售出杯數乘以相關期間的天數計算。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為365天。單店日均售出杯數的計算方法為將我們門店於某期產生的售出總杯數除以我們每家門店於該期可營業的天數總和，天數按(i)門店的開業日與當期的第一天孰晚至(ii)門店關閉日與當期最後一天孰早的天數計算。開業日指新開門店開門營業首日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5年1月27日批准及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計劃」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佈局」	指	在討論我們的地域加密策略時，在一個省份建立「佈局」是指在該省開設至少10家「古茗」門店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5年2月4日就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刊發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間」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A系列優先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A系列優先股，包括本公司A-1系列、A-2系列、A-3系列、A-4系列優先股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鄉、鎮」	指	為詞語時，鄉、鎮指中國所有鄉級行政區(街道除外，街道通常位於已相對發展的城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古茗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王雲安先生

香港，2026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王雲安先生、戚俠先生、阮修迪先生、金雅玉女士及蔡雲江先生；(ii)非執行董事黃垚鑫先生；以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卓越先生、鄭曉冬女士及李建波先生。